

文學概論

司馬文正公集

84  
DP

潘梓年著

文 學 概 論

北新叢書之四

(一) 結婚的愛 (y. D. 譯)

五角

(二) 旅伴 (林蘭女士譯)

四角

(三) 蠻性的遺留 (李小峯譯)

五角

(五) 近代教育思想 (劉炳黎著) 三角

著者 潘梓年

北新

發行者 北新書局

叢書

印刷者 中國印書局

(六) 赤俄遊記 (抱朴著)

(七) 昆蟲故事 (林蘭女士譯)

(八) 遊記四篇 (孫伏園著)

(九) 友人之書 (金滿成譯)

(十) 旅蜀日記 (羅文漢著)

每冊實價三角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初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弁言

『新文學』的聲浪傳入我們的耳鼓中，已有數年了！但『文學是什麼？』『文學的對象是什麼？』尙在中學的我們，一點也不明白，所以組織一個會，請願意指導我們的先生們來指導我們。現在這一冊簡單的文學概論，就是指導者的一點陳述。我們所以要把牠付印，是因為除了前幾年翻譯過來的幾本關於文學原理的討論，或文學史的研究，和最近譯成中文的幾本討論文學原理書籍之外，我國的文壇上，散見於各雜誌或報章上的，只有短篇的文學論著，而成系統的討究，我們覺得很少見。

我們因為這層關係，於是就有了付印的動機。至於其中內容，用不著我們說，只願讀者來批評。現在我們把我們見到的一點，簡略的說幾句話：

I. 翻譯的書，其中所引用的例子，是著者本國的，往往我們看了不易解，這點障礙，本書是沒有的。

2. 這個演講的材料，簡明精確，如看上一遍兩遍之後，我們以爲至少對於文學能得個正確的和歷史的概念，這一點，我們也覺得值的介紹的！

這一小冊文學概論的稿子，是潘梓年先生在本會最近的演講，是我們隨堂記錄下來的，雖經了一次修改，但其中的謬誤處，恐還不免，我們很希望閱者諸君指正！

附錄四篇，也是潘先生前後關於文學問題的意見，我們覺得頗重要，今經潘先生的同意，附於後面。

保定育德中學文學研究會謹識。

三，二七，一九二五。

# 目 錄

## 第一講

鳥瞰中的文學……

## 第二講

內質與外形……

## 第三講

文學中理智的要素……

## 第四講

文學的變遷及派別……

## 第五講

文學的分類和其比較……

附錄四篇

文學是什麼

五九

怎樣研究文學

六九

太戈爾來華

七九

讀詩與作詩

九一

# 第一講 烏瞰中的文學

文學是各種學科的一種，現在我們看牠在各學科裏占的是什麼位置，作的是什麼職務，怎樣作法——換句話說，就是在各學科上，是種什麼學科。關於這些問題，分六點說明：

1. 科學與藝術爲求真的兩條大路。人生可以說是在「求真的路」上走去的，這求真大路有二，就是科學<sup>(◎)</sup>與藝術<sup>(◎)</sup>。我們可以說藝術與科學的職務是相同，都是求真的。科學是使知識漸近於「精」「確」的；藝術所追求的就是漸近於「精」「確」的情感；如果科學在理智方面求真，藝術就是在情感方面的求真，「近于精確的情感」的一句話，似乎有些費解。其實這話的道理也很簡單。我們現在可以把科學和藝術，比較着看一看。科學是有「普遍性」的，愈近于真的科學，其普遍性愈大，就是愈能和一般人的經驗符合，所以應用得上的場合愈多，愈可得人的承認和採用：這是

因為牠愈近於「確」的緣故。這個「普遍性」，藝術也是有的。凡一件好的藝術品，必能引起觀照者心弦上的共鳴，藝術愈好愈是可以（不一定容易）得到人家的讚賞——同情；為牠擊節稱賞的人也愈廣（不一定是多），都說牠所表現出來的，確是一種人間之至情，這也是因為牠愈和一般人的經驗符合，愈近於「確」的緣故。但在另一方面，科學和藝術都有牠的「孤高性」；這孤高性是由於牠到了精的地步。科學愈高深，所講的知識愈「精」細，愈難得一般人的了解。藝術也是如此，故愈是精的藝術品，能賞識的人也愈少，正因為藝術愈「精」，則描寫的感情愈到細微處，所能引起人們心弦上的振動，愈是微弱，——那也就有些不易感覺到了。所以通常一般感覺遲鈍的人，不會認識和領略高妙的藝術，不能在這種藝術品裏面，覺得到找得出什麼東西來，正和知識低的人，不能懂得高深的科學一樣。這兩個性質——「普遍」和「孤高」，「確」和「精」，說來似乎相反，其實愈是「精」的愈是能夠「確」，所以都是一個「真」所必須俱備的性質。這個道理，僅如上面那樣的解釋，恐怕還嫌

空泛，再看後一條。

2. 真實非實在 (Reality not actuality) 在我們普通人定真，以爲能合乎實在的就是真，不合乎實在的就不是真。其實不然，假如所有能感覺到的實在的全是「真實」，那就用不着科學和藝術去求了。實在不能都是真實的，真實也不必定是實在的！現在分開的說一說。

A 實在不都是真實，「實在」是混雜的，散亂的；「真」是純粹的，清晰的。實在界裏自然有真的分子，可是也混雜着一些糟粕——非真的份子。這個亂雜裏的真，通常人不易（甚或不能）分別得出，須得有求真者在這混雜裏，把相混的糟粕去掉，單選出「真」的來，把這「散亂的真」整理成「清晰的真」，提來供給他們看時，他們才能認識。在科學上，現在大家都知道純水之成分是  $H_2O$ ，但沒有化學家用蒸流法，把一切混雜着的非  $H_2O$  的成分擰了出去，誰能知道水是  $H_2O$  呢？我們也看見物體的下落，但沒有牛頓的潛心研究，誰又知道有什麼吸力在後面作怪呢？在藝術上

也是如此，自然的風景，人事的擾攘，是人類悲歡苦樂的大源泉。但到底苦的是什麼？樂的是什麼？悲歡的又是什麼？沒有詩人，畫家的指點，悲歡苦樂的對象，是不清晰的。夕陽時的鄉野，是大家知道有趣的，但要說出有趣的是什麼，恐怕就有「從何說起」的爲難了。王摩詰却只說了十個字『渡頭餘落日，墟里上孤烟。』那有趣的風景，就活現在我們眼前了。江上的美景，或也是大家認爲美妙的；但其美妙究在什麼地方，那就只有柳河東能用廿個字：『千里鳥飛絕，萬徑人踪滅；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把他指點出來。武人跋扈時，人民那種流離失所的苦況，真是千言萬語也說不盡的，老杜却只寫了三吏，三別就已夠足，寶玉挨了打黛玉肚裏的冤屈罄竹難書的了，老曹却只寫了她一雙合桃大的眼睛就可使柔情畢露，老吳寫嚴監生的吝嗇上，要用他臨死的時候的兩個指頭；寫嚴貢生的惡劣上，要用他吃膾了的幾片雲片糕——這些都是從混雜裏選出純粹的，從散亂的整理成清晰的方法。所以在這一點講，科學不是別的，只是把枝葉刪去，獨檢出可以組織成真正的知識。

的材料；藝術也不是別的，也只是刪去一切枝葉，獨把可以組織成真正情緒的材料檢出就是了。

還有一點應該注意的，如數學上  $3+2=5$  的公式，這些  $3. 2. 5.$  的後面，當然是有些物件在，因為有重要關係的，只在數量，不在後面的物件，如  $3\text{人}+2\text{人}$  是  $=5$  人， $3\text{牛}+2\text{牛}$  也是  $=5\text{牛}$ 。所以公式上就只把有重要關係的成分抽出，而把沒甚重要關係的成分刪去了。藝術上也有這樣公式的；裸體美人，何以能引起人的快感？其公式是「曲線美比直線美」，怎樣聲音才算美，其公式是「在一定時間內，為一定之振動的，就能使人得一種快感」。這樣實在不即是真實，在智的方面是如此，在情感方面也是如此：藝術家的職務和科學家的職務一樣，是把實在界裏那些不能引起真正情感的事物，節略了，淘汰了，只選出最能與引起情感有重要關係的，指點出來。並且這塊自然的實在界也是不能平均，齊整的，也要等藝術來整理一番，人們的感情，才能由混濁而清晰起來。但這條說「真實非實在」，仍是不夠，

還有下一條。

B 真實不必定要有實在 「實在」是表面上的，破碎的，「真實」是深入的，完整的。我現在只是把實在裏假的分子丟開，單挑出「純粹的真」來，還不能得「完全的真」，必得要用理想在實在界不完全的地方，添補上什麼，纔能有完全的真。

這在藝術如此，在科學上也未嘗不是如此。通常人卻以爲科學是實際的，藝術是想像的；科學是要有証據的，藝術是莫須有的，這是太膚淺的說話。我們只要看幾何學所講的「點」，「線」，「面」，以及其所謂「方」，「圓」……等等在實際上到那裏去找？再看物理學裏的「以太」，化學裏的原子，又幾曾有人見過來？所以在藝術裏，固然有許多想像的東西，如楊惠之的塑像，吳道子的畫等之不一而足；在科學裏雖然是貴乎徵實，但沒有想像也是絕對組不成完密的知識的。我說這些話，並不是來拆科學的台，說科學也不過像藝術那樣，是一種「想當然」的假定；實在是要指出「所謂真實，不一定實在」的一點。因此大觀園的一羣丫頭小姐，梁山泊上的一般

天羅地煞，我們明知是曹雪芹，施耐菴的搗鬼，却不妨擺起面孔來說，這才是真正  
的佳人，真正的好漢；正如我們明知「自中心至外邊，無論何點，其距離皆相等」  
的一個圓，是歐幾里得的杜撰，却偏要說「這才是一個圓，那實際的圓都是不準確  
的」一樣。

由上兩條，我們可以說：人生是向求真的路上走去的；人們是要求得一個真實  
的生活，而所謂生活，也不過主觀方面的自我，和客觀方面的環境，所起的各種相  
互作用。要得真實的生活，須在客觀方面求真實的智識，在主觀方面求真實的情  
感。人們求真實知識的努力，就是科學，求真實情感的努力，就是藝術。跑到環境  
那裏替人們搜集許多材料，給指點出「某某條件備具時，就要有某某情形發生」，  
那就是科學家。<sup>◎</sup>站在自我的跟前替人們搜集許多材料，並給指示出某某情境來到  
時，就要起某某種的情感，這就是藝術家。<sup>◎</sup>（這不過是旁觀者的說話，藝術家自己  
不見得有這樣的意識的，切勿誤會。）這些材料有的是埋沒在「實在」的塵土裏，

有的是隱藏在「理想」的宮殿中。所以要有科學家和藝術家來搜求。

3. 求真情和求真知的異點 以上兩段，是說藝術和科學共同的地方，以下要說藝術所獨異的地方了。求真情和求真智不同；求真情是間接的！求真智是直接的。這個分別完全在「表出」上。譬如我們說：「三角形內角之和等于兩直角」，人家就能把我們所要傳給他的智識完全領了去，而得一個很明確的觀念。又譬如我們說：「我今天很煩悶」。人家就不大明白你的所謂煩悶到底是什麼一回事，我們只有把我們覺得使我們發生煩悶的那些事情，說了出來，人家才會了解。不但要把引起煩悶的事情說出，並且還要說的透澈真切；你要是能這樣的把那事情說了，即使你絲毫不提及煩悶二字，人家也自然就知道你是煩悶的了。這個道理是因為一個人的感情，是不能使人家知道的，只有設法使人家也起這樣的一種情感，然後對他說：「我現在是在這樣的情形中」，人家才能明白；所以必得把引起自己感情的刺激，「一絲不走樣」的描寫出來，使人家很清晰的把這刺激受了去，鼓起了他的心弦，才

算是把自己的情緒告訴了人家。所以「真」的情感的求得，雖然和真的智識的求得一樣，及至要把他表出時，却就不像發表一個真智那樣止要一句明白說話，把求得的結果說了出來就能了事，非把引起某種情感的刺激——當時的情境流動的歷程——照原形重新演述一次不可，這演述如稍稍和原形有些出入，或不精確不真摯，人家所感受到的情感，就不和你所要他感受到的一樣。這樣科學的職務只有一重，藝術的職務却有兩重；科學家只要發現，至于發現後的發表是沒有什麼難沒有什麼問題的，藝術家固然也要發現，但其吃緊處還在會發表。說到發表這一層，我們又說回來了：發表之所以難，實在就在發現之不親切。研究藝術的人都這樣說，藝術是傳達情緒的，情緒是不可捉摸的。這話自然不錯，但情緒自身雖不可捉摸，引起情緒的刺激，却有處找尋的；我們找到了引起情緒的刺激，那情緒的自身也就有了下落，傳達情緒就有了把握了。所以，如果我們對我們發生情感的真刺激看清楚了，那就止要照這樣寫一寫沒有什麼難了，故要會發表，還只是一個「會發表」，我所

以叫藝術也是求真，就是這一點道理。不過科學家所要看清楚的只是最後所得的結果，至於這結果所由得的歷程，科學家就是忘了也不要緊；（實在講來，真正可稱爲智識的，也不是結果，而是這結果所由得的歷程，）當藝術家發現一個情感的時候，就必要立時把這情感所由引起的種種情景牢牢捉住，保存得好好的，那麼表現時就不愁不精確了。把當時的情景牢牢捉住一點就是藝術家難能而可貴的地方了。

4. 文學爲間接的藝術 成爲求真智的科學家是難，成爲求真情的藝術家是更難，這是我們在前面說了，說是求真知只求得一個結果，求真情則要捉住當時發見情感的情況和歷程。現在講的藝術中的文學，可就猶其不易了；因爲文學又是間接的藝術。什麼叫間接的藝術呢？這也是指「表現」說的。現在且把各種藝術比較得看一看——